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教师自主发展资助计划实施方案 (试行)

沪思院办〔2017〕5号

为适应学校升格为本科层次普通高等学校的发展需要,实现从“特色”到“优质”校的升级转型,培养一批优秀人才,是师资队伍建设和十分迫切的任务,为此制定教师自主发展资助计划的实施方案。

一、资助目标

通过有计划、有针对性的培育,分层施策,为教师提供发展平台、鼓励青年教师脱颖而出、中年教师继续爬坡、高端人才领军登峰发展。

二、资助对象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的全体教师,包含辅导员及行政人员。

三、资助重点及主要方式

资助重点大体分为两类,一类是围绕教师职业生涯发展所需要的学历、职称、双师、复合型教学与实践指导能力、科研能力的提升等;另一类为承担学校近几年重点工作(项目)。

资助方式主要包括资金资助;提供挂职、跟岗、访学、培训等机会;减少课时等。

四、资助主要内容(不仅限于此)

1. 学历（学位）提升资助。

专任教师必须具有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鼓励具有硕士学历（学位）的教师面向“互联网+”以及提升复合型教学与实践指导能力的双硕士学历（学位）、以及5-7年内获得博士学位者，给予资助。

2. 职称晋升资助。

专任教师必须按规定年限获得讲师职称。对在规定年限内讲师晋升副教授、副教授晋升教授者，给予资助。

3. 双师素质提升资助。

专任教师必须具备“双师素质”，具有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和专业实践指导能力。对获得技师及以上职业证书（包括相应的专业技术职称）者，给予资助。

4. 复合型能力提升。

专任教师应努力成为“一专多能型”教师，不仅具有某个领域的专业能力，同时具备其他领域的专业素养。对非外语专业教师的外语能力提升和非计算机专业的教师信息技术能力水平提升者，给予资助。

5. 重大课题立项资助。

申报市级及以上重大课题并立项者给予资助；获得专利发明和横向课题（校企双方签有协议）者，给予资助。

6. 承担学校近年来推进的重点工作（项目）资助。

开展课程思政和思政课程改革，“网络空间人人通”开发者，精品社团指导、校外社会实践活动的开发、组织与运行，“新设置专业”及“专业方向调整”的专业建设方案的整体设计与开发，以上诸项在学校获得立项者给予资助；市级及以上已经申请并立项的项目建设团队的资助；新一轮“专业内涵发展”的资助；行政处室重点改革项目的资助（校内需立项）。

五、资助项目及资助经费标准

资助项目名称		资助金额(万元/年)	备注
学历 (学位)提升	面向“互联网+”时代和复合人才培养要求的双硕士(研究生)	学费全额资助	深造学校及专业需经学校审核；资助中包含论文发表、专著出版等费用，不重复享受科研项目的资助
	博士(国内)	学费全额资助，奖励5万元	
职称 晋升	副教授	1万元	资助中包含职称晋升要求的论文发表、专著出版等费用，不重复享受科研项目的资助
	教授	4-6万元	
双师 素质 提升	获取本行业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证	培训费全额资助，奖励0.3-0.8万元	
	获得跨界复合专业行业新技术实践指导的	培训费全额资助，奖励0.2万	

	高级职业证书	元	
	获取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级职业证书	培训费全额资助, 奖励 0.3 万元	
复合型能力提升	非英语专业教师通过雅思(6分及以上)及其他相应水平等级考试	培训费全额资助, 奖励 0.5 万元	培训机构需经学校审核
	计算机专业教师获取国家计算机应用水平考试中级及以上	培训费全额资助, 奖励 0.5 万元	
	非计算机专业教师获取国家计算机应用水平考试中级及以上	培训费全额资助, 奖励 0.5-1 万元	
重大课题立项	上海市教委、教育部相关学会课题立项	1-2 万元/项	资助经费, 预拨 50%, 其余等课题结题通过评审后予以兑现
	上海市教委各学会(市教委各系统)课题立项	0.6 万元/项	
	一定规模以上企业横向课题立项(经费不低于 3 万元)	学校提取 10-15%管理费, 其余收入归个人所有	
	专利申报	获批后申报费用全额资助, 奖励 0.5 万元/项	
承担	开展课程思政和思政	0.3 万元	校内需立项

学校近年推进的重点工作(项目)	课程改革项目		
	“网络空间人人通开发”首批志愿者在评比中获得合格认定和等第奖	0.1-0.5 万元	校内需立项
	精品社团指导、校外社会实践活动的开发、组织与运行	0.1 万元/每项目	校内需立项
	“新设置专业”及“专业方向调整”专业建设方案的整体设计与开发	0.5-1 万元	校内需立项；新设置专业以学生在校不满3年；内容还包含人才培养方案、授课计划、实训项目开发、实训方案建设等
	市级及以上已经申请立项的项目建设团队	0.3-0.5 万元/每项目	
	新一轮“专业内涵发展”	0.3 万元/个	
	行政处室重点改革项目	0.3-0.5 万/项目	校内需立项

六、申报与审议流程

1. 个人申报（申报表见附件1）；2. 专家组评审；3. 校长办公会审议；4. 网上公示；5. 根据公示反馈，校长审定。

七、有关规则

1. 教师在申报时要明确发展目标、精准自我定位、设计具体

方案、明确验收标准。

2. 获取资助的教师必须完成学校规定的基本工作任务，并且在师德师风以及遵守校纪校规等方面没有负面记录。

3. 学校划拨的资助经费，除了用于学历（学位）提升、职称晋升、双师素质提升、复合型能力提升等所必须发生的费用以外，其余直接用于人员奖励。

4. 论文发表、专著出版等相关费用不再重复奖励。

5. 学术休假可采取分散使用与集中使用方式，具体时间安排由所在学院（部门）与人事处核准。

6. 对获得双硕士、博士学位、副教授和教授晋升的资助计划者，都需履行学校规定的服务年限。

7. 学历（学位）进修所选择的学校与专业、外语进修的培训机构，需经过人事处审核方可实施。

8. 科研课题立项的资助经费，预拨50%，其余等课题结题通过评审后予以兑现。

9. 承担学校近几年重点工作（项目）必须有完整建设方案，经评审立项后予以资助。

10. 凡使用资助经费购买的仪器设备和图书资料，按学校规定办理。

11. 获批执行资助计划的经费，由校院两级各承担50%。

12. 资助计划实施期间，如发生教学事故、行政过失等违纪

行为，经校长办公会审议后取消资助资格。

八、附则

本方案试运行期为1年，解释权归校长室。

附件：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教师自主发展资助计划申报表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

2017年3月27日

附件：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教师自主发展资助计划申报表

(年— 年)

一、申报人基本信息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所在部门		现任职务		职 称	
承担主要课程/工作岗位			高校教师资格证取得时间		
			进校年月		
第一学历、专业及毕业院校					
最后学历、专业及毕业院校					
近三年年度考核情况 (分年度)					

近三年取得成绩	
二、目标定位和具体计划	
<p>(1. 具体描述近期及 5-10 年职业生涯发展整体规划和步骤，新进教师 2 年内获取高校教师资格证；2. 列出承担学校近几年重点推进工作（项目）并有建设路径、建设节点等；3. 根据本方案内容建议用表格形式列述自己资助计划、写清每项资助内容的具体栏目，如学历（学位）提升则需列出深造时间、学位名称、专业、学校等；4. 字数不超过 1000。)</p>	

三、资助规划的审批

二级学院（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日 期：

专家组及校长办公会评审意见：

日 期：

校长审批意见：

日 期：